招标需求

**项目名称：**长安镇万亩农业平台产业发展与空间要素保障规划

**采购单位：**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

**预算金额：**75万元

**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目标：**规划长安镇陆泽村、泰山村、兴城村、兴福村、东升村、德丰村、辛江村、大型村、城东村、天明村及褚石村11村的产业发展，明确主导产业、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的定位，通过优化产业空间布局，形成产业集聚，提升资源配置效率。在此基础上，策划一系列符合区域社会经济、人文自然禀赋的发展项目，以满足社会发展需求，并融合农文旅资源。同时，针对区域产业特色，提出运营及招商建议，包括招商策略、渠道、政策等，以促进区域的持续发展。

实现长安镇11村土地整理的规划目标。聚焦于农用地整治、建设用地整理和生态保护修复三大领域。通过实施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工程，提升农用地质量；对村庄建设用地和低效闲置用地进行整理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；同时，注重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风貌提升，包括基础设施升级、人居环境整治和水环境修复，以实现镇北区域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乡村环境的整体提升。

**质量要求：**项目成果实行三级检查制度，相关技术人员，必须严格依据行业规范和项目要求开展工作。1）项目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负责编写把控总体质量，明确人员分工，签定质量责任状，责任到人。组织召开项目动员会，学习理会合同要求，熟悉掌握有关规范规定。2）技术人员必须认真学习项目相关规范和技术文件要求。全员参加质量管理培训教育，对作业成果质量负直接责任。3）坚持成果质量三级检查制度。即项目负责人进行第一级检查；部门负责人进行第二级检查；公司对项目成果进行最终检查。

**服务要求：**1)规划编制过程中的协调机制保障。成立专门的工作小组，指派专业技术人员，与同期编制的其他规划加强沟通协作、分阶段对接阶段成果，交换意见，确保相关规划质检的有效衔接，必要时可进行驻地工作。2)规划实施期间的跟踪配合。依据委托方的需求及时提供咨询服务，做好委托方参谋，服务到位率达至100%;3)相关技术支持服务。为政府开展相关规划提供咨询意见;为委托方提供行业政策咨询。

**安全要求：**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安全法律法规，确保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。项目应具备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，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教育和培训、事故应急预案等。同时，项目应采取有效措施，防范施工过程中的各类安全隐患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公共安全，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。

**时限要求：**6个月